

# 天元区税务系统的“陈科长” 这位受助老人向你道声感谢

## 暖心故事

昨天上午,市民向先生拨打本报热线28829110反映:最近有一名爱心人士帮我募集了5600元钱,我希望通过晚报对她道声感谢。

记者 何春林 核实  
向爹爹今年84岁了,居住在天元区金彩明天小区。昨天上午,他手持感谢锦旗来到了报社,因为与捐助者从未见面,他希望记者和他一起到对方单位,寻找这位爱心人士,亲口道声感谢。

向爹爹介绍,他家里比较贫困,老伴前阵子因为中风住进了医院,将家里的积蓄用光了;儿子也因为精神疾病长期在三医院住院治疗;女儿也不幸早逝了。唯一值得欣慰的是,孙子在学校的成绩还不错。

“我与对方从来没有见过面,通过别人口中得知帮助我的是一个姓陈的科长,我想当面向她道声感谢。”向爹爹说,前两天,对方已经托人将5600元钱送到他手中,让他很感动。

昨天下午,记者辗转联系上向爹爹所说的“陈科长”,不过其拒绝见面采访和接受锦旗。“没有必要采访,是大家的钱,不是我一个人的。”陈科长说,自己在天元区税务系统工作,但不想公开自己的姓名和具体职务。她是通过朋友口中,得知了向爹爹家的遭遇,所以向大家发起了募集,大家纷纷响应,希望能够让向爹爹这个冬天不寒冷,感受社会爱心的温暖。



## 和“星星的孩子”包饺子

昨日,株洲公交物资公司职工们走进同心圆自闭症康复中心,与“星星的孩子”一同包饺子、做游戏,并送去新年的问候。

活动中,职工们通过与孩子们互动包饺子、做游戏,让他们感受到社会的温暖。

(记者 戴凇 摄影报道)

## 广告牌遮了居民家光线 天元城管依法及时拆了

本报讯(记者 伍靖雯 通讯员 黄天鹤 宾慧)饭店在住宅楼外墙私装广告牌,让家住天元区保利高尚小区的居民彭女士头疼不已,因为广告牌挡在自家卧室外,挡住了窗外的自然光。幸好,这一问题被天元区城管局执法人员依法及时解决。昨日,彭女士向天元区城管部门送上锦旗。

昨日,天元区城管大队负责人介绍,去年12月21日下午3点多,他们接到彭女士的求助电话称,她家楼下一家饭店在住宅楼外墙安装广告牌,遮住了她家卧室的自然光,大白天也得开灯,希望城管部门能前往处置。

当天下午4点,该大队安排城管嵩山街道中队上门核实情况,确定这家名为“简厨餐馆”的饭店私自安装高空广告招牌,违反了《株洲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当天下午,城管队员依法对广告牌进行拆除。

昨日,彭女士给城管嵩山街道中队送去“城管卫士、严格执法”的锦旗,对执法部门的高效处置表示感谢。

“对于违规门店招牌,不论是老旧危险招牌、高空危险招牌,还是不符合统一设置标准的门店招牌,我们都坚决拆除,对居民正常生活造成影响,我们更要无条件拆除。”天元区城管局相关负责人说。

## 委员肖志荣:

# 完善救助机制,破解因病致贫困局

对于绝大多数家庭来说,恶性肿瘤等重大疾病是不可承受之重。作为一线医疗工作者,政协委员肖志荣更有深体会。有鉴于此,她提交了《完善大病救助机制 推荐健康株洲建设》的提案,希望为大病患者家庭减负。



▲肖志荣 记者 戴凇 摄

## 因病致贫问题不容忽视

肖志荣调研了解到,目前大病发病率较高、救助压力大的问题非常突出。以恶性肿瘤为例,2017年株洲市户籍人口共报告恶性肿瘤新发病例8185例,报告发病率为204.6人/10万。因病致贫家庭占“支出型”贫困家庭总数的66.8%,每年申请救助的因病困难人群约3.3万人。

调查还显示,70%的大病患者因缺乏有效后续救助,被迫放松或放弃治疗。尿毒症、恶性肿瘤及重症精神病患者每月药费达数千,而中成药、防癌副作用的保护药物均未列入门诊药费报销范围。

另外,大病患者无力承担个人支付部分费用,而单位补充医疗保险未全覆盖,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赔偿标准偏低,自付比例较高。慈善和其他社会救助发挥的作用也相当有限。

## 建议逐步建立全方位救助体系

肖志荣说,按照国务院、省政府“全面按费用救助,救助的比例不低于70%”的政策要求,应更合理地确定对象标准,取消门槛限制。逐步取消困难群体重大疾病门诊和住院医疗费用起付线,提高大病住院医疗报销比例,增加全年门诊和住院补助总额,适度放宽特殊药品使用限制。

另外,就是要加大投入,建立大病救助基金。让大病医疗救助专项资金,与财政收入和经济发展水平同步增长。同时,通过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民政部门的城乡困难群众大病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紧密结合、相互衔接,建立重大大病救助基金,加大对患重大疾病的救助力度。还要办好职工重大疾病救助基金会,引导企业建立互助基金会,外来务工人员成立困难互助基金。

民政、卫计、财政、人社、残联、慈善则可加强互相沟通、共享医疗救助信息平台,建立部门联网救助管理模式。各公立医院也可从特殊医疗服务收入中提取建立医院医疗救助基金。

通过建立这些全方位的支持体系,真正让大病患者家庭得到更多保障。(记者 戴凇)

## 委员戴韶湘:

# 多部门联动 严管城区养犬



▲戴韶湘 记者 戴凇 摄

随着我市城镇化进程的推进及市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城区养犬的人也越来越多。但随之也带来诸多不文明现象,并产生了许多矛盾纠纷。为此,市政协委员戴韶湘撰写了提案《关于规范城区养犬管理的建议》。

## 半年多,近2万人因狗受伤

戴韶湘说,据调查,我市城区犬只数量已超过3万只,也出现了一些不文明养犬现象,和许多矛盾纠纷。除了粪便污染及噪声扰民,更严重的还是犬类伤人事故不断增多。

据市疾控中心数据,2018年1至7月,全市共有19621人次因被狗抓伤、咬伤而注射狂犬疫苗,“狗患”问题日益严重。

戴韶湘说,我市于2011年制定并发布了《株洲市犬类管理办法》,对申请养犬的资格、养犬许可证的办理、饲养规定及管理部门权责等都做了具体的规定。但此后只发出1000多张犬牌,尚不到犬只总数的5%。

另有数据显示,每年前去指定场所接种疫苗的犬只数量只有几百只,株洲城区的宠物医院犬只疫苗注射量也在1万支以内,大部分犬只并没有按规定进行免疫注射。因为缺乏刚性的处罚依据与措施,各部门的分工职责不明确,监管滞后,狗患问题的治理效果并不理想。

## 违规养犬、遛狗必须处罚

戴韶湘认为,原有犬类管理办法还缺乏刚性的处罚依据与措施,且执行不到位。建议参照其他城市成功做法,实行电子标识制度,在电子芯片内存储犬只品种、是否免疫、主人姓名、联系电话等信息。管理部门只要一扫描,即可联系到犬主。

其次是加大查处力度。比如对未依规申请犬牌和免疫,以及遛狗未牵绳、未清理粪便的应当场处罚;发生狗伤人事件的,除责令狗主人赔偿医药费外,还应赔偿误工费、护理费等其他损失,伤情严重的还应捕杀犬只。特别是对重点区域要进行重点管理,定期组织专项整治行动,捕杀可能对社会造成严重危害且未经免疫的犬、无主犬以及流浪犬。还要由公安做好牵头,再联合城管、卫生、畜牧、社区等各部门,形成完善的协作机制。

此外,还应通过加大宣传力度,让养犬者加强自律。(记者 戴凇)

## 委员王霞、周建明:

# 加强指导和监督,把业委会“用起来”

小区是城市中最小的管理单元,而业主委员会则是这个单元里的重要元素。政协委员王霞、周建明为此也撰写了相关提案,建议地方政府对业主委员会加强监督和管理。

## 业委会作用发挥不明显

“目前业主委员会发挥的作用还很不明显。”王霞说,业主委员会应该是广大业主相互间联系沟通,以及业主与物业管理公司相互间联系和沟通的桥梁与纽带,但由于业主委员会的桥梁、纽带作用发挥不明显,导致业主间、业主与物业管理公司间、业主与业主委员会间、业主委员会与物业管理公司间的矛盾不断增多,并时有冲突事件发生。

其次,部分业主委员会缺乏制度或有章不循,财务收支和重大事项不公开、不透明,少数人说了算,造成了广大业主的不信任,加深了业主与业主委员会的矛盾。

另外,业主委员会的规范化管理缺少具体、完整的操作办法,如业主委员会规章制度,主管部门及所在街道、社区居委会的监管、指导职责还有待进一步细化和明确。

## 建议街道办事处积极作为

王霞分析,造成部分业主委员会“失效”的原因,一方面可能因为“利益”夹杂其中而“变质”;另一方面,则是由于政府有关部门缺少对业委会选举、运行的有效监督,导致业主告状无门、维权难以实现。还有的业主抱着“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心态,放弃自己的权利和权益。

为此王霞和周建明建议,将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运作纳入基层管理范围,充分发挥街道办事处对业主大会召开、业主委员会候选人推选和选举,以及日常活动进行监督和指导,并规范业主大会召开和业委会运作的制度建设,为业委会成员开展岗前培训。

此外,通过向业主宣传有关法律法规,调动他们积极参与和监督业主大会活动,并通过加大对业委会维权的司法保障力度,维护广大业主的合法权益,真正让业主委员会发挥作用。

(记者 戴凇)



▲王霞 受访者供图

重品质·懂生活

**株百家电** ZHUBAI APPLIANCE

61周年 since 1958

1月11-13日 株百家电开年钜献 大型环保公益活动

株百家电

汰旧换新

2019

旧家电当钱用 最高补贴**600元/台**

换新理由

孝顺  
百善孝为先

寓意  
新年用新机

爱心  
温馨智享家

环保  
旧机当钱花

购买人进行家电“汰旧换新”时,按新家电的售价10%给予补贴,补贴上限为600元/台。旧机品牌不做任何限制,旧机年龄不做任何限制。

(注:厨卫净水类/生活电器类/电脑类/音响类/学习机类需用同类产品方能参加汰旧换新,拆旧机费用另计;手机类产品由现场专业软件测评估价后以旧换新,旧手机内隐私不外泄。)